

信息共享 惠及百姓

内蒙古乌海：府检联动破解民生难题

检察亮点·代表评说

□本报记者 沈静芳
通讯员 刘田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某企业职工终于拿到医保报销单。这是乌海市检察院与政府部门深化府检联动、破解民生痛点的成效之一。

2024年以来，乌海市检察院创新协作模式，以信息共享为纽带，在文物保护、民生保障、法治建设等领域与行政部门同向发力，让法治红利切实惠及群众。

线索双向通 民生痛点破解决

“企业欠缴医保费，职工看病没法报销，这事检察院能管吗？”2024年4月，乌海市检察院检察开放日活动中，乌海市工会代表呼向荣的提问，拉开了一场民生攻坚的序幕。

检察机关迅速核查，发现2021年至2023年5月，当地44家企业累计欠缴医保2395.34万元。针对这一问题，该院向乌海市税务局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开展专项征缴，并联动医保、财政等部门共享数据、协同推进。截至2025年8月，29家企业完成全额清欠，14家被移送法院强制执行，共追回医保费2106万余元，清缴率达到近90%。

线索互通不止于此。乌海市检察院与乌海市审计局联合印发了《检察公益诉讼与审计监督协作配合工作暂行办法》，办法签订不久后，很快收到审计部门移送的“3家企业欠缴土地出让金”线索。检察机关联合自然资源局等4部门磋商对策，制发检察建议，最终促使企业上缴欠缴金额及滞纳金1663.84万元。

此外，该院还联合乌海市人大、市政协建立建议提案与检察建

议双向转化机制，从代表委员的建议中筛选公益诉讼线索，将检察建议转化为民主监督议题，形成“线索发现—办理—监督”的闭环。

协作护权益 民生温度看得见

“多亏检察院帮我们建起‘防护网’，以后孩子在培训机构上课，我们更放心了。”近日，乌海市一位家长这样感慨。“防护网”指的是当地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的全方位保护。

“‘府检联动’进一步打好了维护特定群体权益的‘组合拳’”，乌海市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主任张利告诉记者，“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除了要加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打击力度，还要加强源头化解工作，更需要强化综合保护。”

据悉，2024年起，乌海市检察院联合该市教育局、民政局出台意见，对未成年人教育培训行业从业者开展入职查询，截至2025年8月已查询2182人次，从源头杜绝侵害未成年人风险；联动公安、教育部门落实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处置医疗机构移送线索4条，制发“督促监护令”21份，开展亲职教育72次，帮助“甩手家长”回归监护职责。针对困难群体，检察机关更是打出“司法+社会”救助组合拳。

小羽(化名)的丈夫被害后，留下两名幼子和患病母亲，家庭陷入绝境。乌海市检察院不仅为其发放司法救助金，还联动妇联邀请心理咨询师为其一家人疏导情绪，为孩子申请困难家庭补助直至成年。“是检察院让我走过了冬季。”小羽的话道出了检察履职的温暖。

此外，该院还联合乌海市卫健委

开展医疗机构无障碍设施专项检查，推动医院自助机增设语音播报、电梯按钮加盲文、设置低位服务台，让老年人、残疾人就医更便捷。

制度筑根基 法治公信再提升

“文物保护不能仅靠一个部门，府检联动才能形成长效合力。”近日，乌海市检察院与该市文体旅游广电局联合印发《关于建立文物保护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的意见》，为文物保护加上“双保险”。这是当地检察机关以制度建设夯实府检联动基础的又一个缩影。

在廉政建设领域，乌海市检察院与该市纪委监委制定协作意见，

明确线索移交、监督协作职责，累计移送公职人员违纪违法线索33条，推动涉案单位以案促改。针对虚假诉讼这一“司法毒瘤”，该院联合法院、公安、司法局出台实施办法，构建“信息互通、程序衔接”的整治格局，办理虚假诉讼监督案件6件。

“只有多方合力，才能守住司法诚信底线，让群众真正感受到公平正义。”乌海市检察院民行检察部主任王剑波这样说。从民生小事到法治建设，乌海市检察院以府检联动为抓手，用信息共享打破部门壁垒，用双向赋能破解治理难题，让法治的“同心圆”越画越大，让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越来越实。

1+1>2的法治力量

□全国人大代表、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公司西来峰焦化厂
炼焦二车间党支部书记 吴英



吴英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检察机关主动融入发展大局，与各个行政单位不断深化协作机制，打破了过去“各扫门前雪”的职能壁垒，实现了从“单打独斗”到“集团作战”的深刻转变，通过常态化信息共享、联席会议、协同履职，构建起一条贯通行政与司法的“高速路”，使得社会治理中的痛点、难点、堵点能够得到快速响应和高效处置。

从推动医保费清缴到国有资产保护，从保护未成年人权益到保障特定群体合法权益，从严惩虚假诉讼到助力正风反腐，乌海市检察院通过信息共享、协同履职，既扎紧了民生保障的“法治篱笆”，又筑牢了公平正义的“防护堤坝”。

尤为值得称道的是，乌海市检察院建立的“代表委员提案+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双向衔接转化机制，如同一座桥梁，将代表委员来自基层、反映民意的“金点子”和监督建议，与检察机关具有法律刚性的公益诉讼职能相结合，实现了“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效果，让广大群众切实感受到了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乌海市检察机关的“府检联动”实践，不仅提升了政府公信力和司法公信力，更以其可复制、可推广的成熟经验，为全国提供了一个以法治合力护航高质量发展的“乌海范本”。

守护乡村群众“药匣子”

海南白沙：强化乡村卫生室药品存储全方位监督获代表肯定

□本报记者 杨帆

“检察机关积极履行公益诉讼职能，主动作为，解决了乡村卫生室未按药品包装标示的温度储存药品的问题，推动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看病用药安全。”近日，全国人大代表、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下称“白沙县”）医疗集团牙叉社区分院副院长韦小丽，受邀参加乡村卫生室存储药品不规范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的整改听证会，对白沙县检察院办理的该案给予充分肯定。作为白沙县检察院“益心为公”志愿者、长期扎根基层医疗的韦小丽代表，也借此对检察机关以行政公益诉讼推动药品安全监管有了更深认识。

72家乡村卫生室药品有存储隐患

2024年6月，白沙县检察院开展“护民生”专项行动时，在白沙县阜龙乡新村村委会卫生室发现，药房

温度显示29℃。“乡村卫生室常见的复方甘草口服液、妥布霉素滴眼液等药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规定，需在20℃以下阴凉环境储存。”该院检察官廖梦介绍，白沙县全年多数时间气温超20℃，高温会严重影响药品药效与安全，损害群众切身利益。

意识到该问题可能并非个例，检察官随即对全县75家乡村卫生室开展走访排查。结果显示，除1家未开业、2家设有阴凉区外，其余72家卫生室药品均存在“高温”存储药品的问题，且有7家未配备温度计和湿度计。细水乡福门村委会卫生室、合水村委会卫生室等甚至存在药品被阳光直射的情况。“村卫生室是农村居民健康保障的第一道防线，药品存储隐患必须立即整改。”廖梦说。

检察建议为药品“降温”

经调查，检察官发现相关职能部门未全面依法履行监管职责，是乡村卫生室药品存储不规范的重要原因。

2024年7月25日，白沙县检察院分别向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出检察建议，要求指导辖区乡村卫生室整改，推动配置药品阴凉柜或阴凉区，并配备温湿度计。

职能部门接到建议后迅速行动，该县卫生健康委于2024年9月5日下发《关于做好村卫生室药品管理工作的通知》，部署药品管理工作，指导设备购置；该县市场监管局组织专项检查，开展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培训。2024年11月，两部门回复称，全县74家需整改的卫生室已全部完成整改。

为客观评估整改效果，2025年2月，白沙县检察院采用“现场评估+公开听证”模式，邀请人民监督员、“益心为公”志愿者参与监督。现场评估中，一行人实地检查乡村卫生室药房，确认阴凉柜、阴凉区配置齐全，温湿度监测到位，药品存储科学有序。随后的听证会上，经听证员评议，在确认职能部门履职到位，群众用药安全得到保障后，一致同意检察机关的结案意见。

代表建议凝聚共治合力

“最高人民检察院部署‘护民生’专项行动，保障食品药品安全是重要内容。”廖梦表示，“现场评估+公开听证”，不仅推动乡村卫生室药品存储规范化，还提高了执法透明度与司法公信力，提升了公众对药品安全的关注度和参与度。

如何进一步发挥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韦小丽代表提出明确建议，检察监督需从“事后补救”向“事前预防”转变，利用大数据精准筛选问题线索，及时排查安全隐患；同时要加强普法宣传，营造全社会共同守护用药安全的氛围；在公益诉讼履职中，需在精准规范上下功夫，聚焦损害公益的突出问题，多办有影响、效果好的案件。

“药品安全关乎民生福祉。”白沙县检察院检察长赵典山表示，该院将持续立足检察职能，以公益诉讼督促职能部门充分履职，守住乡村卫生室药品安全防线，保障群众用药安全。

代表委员 关注这件事

石炳启代表：

法治护航成长 师德守护未来



本报讯（通讯员张铁路）“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彰显了司法担当，为青少年撑起了一片法治晴空，尤其在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上的创新举措，更让‘教书育人’的初心有了刚性保障，这些实践让我深感振奋。”近日，全国人大代表，河北省河间市兴村镇大庄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石炳启在调研河北省河间市检察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时，对该院守护未成年人的做法表示肯定。

今年初，石炳启在调研中了解到，当前未成年人校园欺凌问题是“痛点”也是根治的“难点”，指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是根基。

在受邀参加检察机关检察开放日活动中，石炳启见证了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实施。他

认为，教师作为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群体，肩负着及时发现和报告侵害未成年人权益行为的法定义务，只有重视强制报告制度，学生自身才能安全。“河间市检察院运用教育领域违反师德的典型案例进行普法教育，这种普法宣讲形式值得大力倡导，让教师知晓师德师风建设是教育事业的灵魂，应为学生树立榜样标杆。针对校园欺凌问题，该院携手交警、公安等部门共同到学校普法，鉴于女生群体的特殊需求，检察官开设了专场讲座，并送上‘安全锦囊’。”石炳启为多部门联合普法的形式点赞，认为此举既能增长防护知识，还能增强防范意识。

“在师德师风建设中，应强化师德考核与监督机制，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施教，成为学生健康成长的引路人。同时希望检察机关持续深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有效落实并完善强制报告制度，让法治阳光与师德春风为孩子们的美好未来筑起最坚实的屏障。”石炳启表达了对青少年健康成长的关心，对检察机关进一步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提出了新期待。

王鹤代表：

加强海洋领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



本报讯（记者张鸣 通讯员刘兴滨）“检察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深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聚焦高质效办案，以检察综合履职全面支持创新发展。”近日，全国人大代表、烟台市海洋经济研究院科研管理室主任王鹤在山东省烟台市检察院调研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工作时，对该院知识产权检察工作表示肯定。

海洋经济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其研发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更需要强有力的司法保护来保障创新主体的合法权益。作为海洋经济研究领域的科研人员代表，王鹤深刻认识到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在海洋科技创新中的关键作用。

2021年4月26日第21个“世界知识产权日”，全国首个海洋知

识产权中心——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海洋知识产权中心揭牌成立，并在全国率先探索推动“水产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创新”。通过调研，王鹤了解到，以此为契机，近年来，烟台市检察机关立足海洋经济司法需求，聚焦发挥“海洋+知识产权+法律”综合效能，创新打造“检察+”融合保护模式，通过刑事检察打击侵权犯罪、民事检察支持维权诉讼、行政检察监督执法履职、公益诉讼守护海洋生态的“四检联动”机制，形成重点保障水产种业、海洋生物医药、海工装备制造、海洋文化旅游等特色产业的海洋经济领域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体系。

“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是实施海洋强国战略的重要保障。”针对海洋特色知识产权的特殊性，王鹤建议检察机关与有关部门加强协作，推动建立海洋知识产权案件快速处理通道，构建跨部门联动保护体系，探索知识产权保护与科技创新的良性互动机制，形成覆盖海洋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管理、服务全链条的保护体系，为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建议追踪

智能充电桩更安全

湖南祁阳：“检察+人大”推动消除“飞线充电”消防安全隐患

本报讯（记者张吟丰 通讯员胡亚军）“以前拉电线充电，晚上总担心着火。现在楼下了有充电桩，100多个接口随到随充，电费还按居民价算，太省心了！”近日，湖南省祁阳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回访某老旧小区时，住户们围着新装的智能充电桩，你一言我一语地分享着变化。这舒心场景的背后，是祁阳市检察院历时近一年，推动解决“飞线充电”消防安全问题的不懈努力。

电动自行车普及后，祁阳市老旧小区的充电难题逐渐凸显。新建小区多配有充电设施，可老旧小区因规划滞后，停车、充电设备不足，“进楼入户”“飞线充电”成了常态。2024年4月，祁阳市检察院聚焦这一民生痛点，启动公共区域消防安全公益诉讼专项行动。检察官通过大数据筛查线索、实地走访排查发现，多个老旧小区里，居民从高层私拉电线到门厅、楼梯间充电，裸露的电线相互缠绕，插座随意摆放，既阻碍疏散通道，又埋下火灾隐患。

该院迅速启动公益诉讼立案程序，向负有监管职责的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查处违规充电行为。行政机关随即开展专项整治，暂时遏制了“飞线充电”现象，但“缺设施”的根本问题未解决，居民没地方充电，违规行为随时可能反弹。

为彻底破解困局，祁阳市检察院运用“人大代表建议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双向衔接”机制，将检察建议转化为人大代表建议。今年3月，在祁阳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相关代表建议正式提交，推动多部门联合行动，通过公开招投标，对老旧小区统一改造安装集中充电装置；对不具备安装条件的小区，就近在学校、医院、停车场增设充电桩。

如今，符合条件的老旧小区已逐步完成改造，智能充电桩的远程安全监测功能让居民更安心。随着“飞线充电”现象逐渐消失，这场由检察履职推动的消防安全升级，正让越来越多祁阳市民感受到实实在在的安全感。

本报讯（记者史冀 通讯员周柳玲 吴芷萱）“现在坐公交车方便多了，站牌的字更大，高度也刚刚好，站着就能轻松看清！”近日，面对浙江省云和县检察院检察官的回访，正准备乘车的李奶奶对改造后的公交站牌连连称赞。

今年7月，云和县人大代表谢伟林向云和县检察院反映，辖区部分公交站牌设置过高、文字过小，导致老年人、残疾人“辨识难、看清难”，影响日常出行。

收到线索后，该院立即派检察官开展实地调查，检察官走访发现多处公共设施存在“无障碍缺口”。如部分站牌最小文字长宽仅6毫米，远低于便识别标准，老年人即使近距离辨认仍觉得吃力；部分站牌最低文字高度达1.85米，超出成年人舒适视距，轮椅使用者更是只能“望牌兴叹”；部分公交车内未配置纸质线路图，电子导乘屏也未启用。

“老年人是公交站台最常见的身影，却也是最易被‘忽视’的群体。”承

办检察官指出，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明确要求为残疾人、老年人获取公共信息提供便利，解决公交无障碍问题，这既是法律要求，更是回应民生关切的迫切需要。

8月18日，云和县检察院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整改公共设施无障碍问题。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高度重视，迅速排查整改，将站牌文字长宽均调整为1厘米以上，并采用高对比度配色，结合特殊群体需求优化文字设置高度。公交车里也同步“焕新”，全面配置大字体纸质线路图，升级电子导乘系统，实现从站台到车厢的“全链条无障碍指引”。

8月29日，相关部门就工作进展向云和县检察院作出书面回复。截至目前，云和县已完成40处站牌信息改造，为16辆城市公交车配备纸质线路图，4辆公交车电子导乘屏完成升级并投入使用。

为巩固整改成效，相关职能部门还建立“定期巡查+动态维护”机制，将“适老化”要求纳入新建、改建公交站



9月1日，检察官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准备乘车的老人对改造后的站牌连连称赞。

点的规划设计标准，从源头推进公交信息无障碍建设。

整改过程中，办案检察官与谢伟林代表始终保持联系，广泛收集老年

人意见，为站牌字体大小、线路图排版等细节优化提供参考。“这么短时间完成了改造，检察院功不可没。”谢伟林代表称赞道。